

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红旗区发改委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在市政务公开办的大力支持和悉心指导下，深入推进行政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全面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现将我委 2022 年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汇报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2 年度，依托河南省政务服务网和河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主动公开批准结果信息 228 条。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2 年度，我委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我委明确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分管领导和责任科室（委办公室），确定专人负责落实信息公开事项，不断强化日常管理，并持续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入开展，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增强思想认识，强化责任落实，将其摆上委重要议事日常，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安排、同推进。建立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按照“谁上网、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工作要求，全力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安全性、真实性，严把公开内容和项目关，严格要求发布信息时需经相关部门保密审查后方能发布。同时，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到专人、专事，确保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加高效，规范运行。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根据相关规定并结合考核内容，按照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分类要求，坚持以主动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精心编制目录，不断完善和改进公众号的内容，及时将发改工作的动态和亮点准确地向社会公开，做到拓宽公开渠道、丰富公开形式，确保政务信息及时公开，进一步提升公开水平。目前依托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归集上传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双公示）信息 61347 条。

（五）监督保障

始终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党风廉政建设、行风建设综合进行检查、考评。并充分发挥投诉信箱作用，广泛接受社会监督。为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素质，制定了业务培训方案，采取集中为主、自学为辅的培训方式，全面夯实政务公开理论基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政务公开认识不够。部分单位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认识不够，学习研究文件不够深入，缺乏主动公开意识。二是政务公开培训指导不够。对政务公开工作培训指导不够深入，公开内容过于保守，对政策文件解读方式过于单一。

(二) 改进情况：一是全面加强学习培训，学懂学精上级政策文件精神，切实提高工作认识，同时通过多种渠道，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宣传力度，营造良好的宣传氛围，提升社会公众知晓率。二是进一步细化、优化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充实信息公开内容，提高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增强公开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在办理依申请公开工作中，未向申请人收取任何费用；无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